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關於立法會區錦新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批示，本人對立法會於 2014 年 1 月 15 日第 38/E30/V/GPAL/2014 號公函轉來區錦新議員於 2014 年 1 月 10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4 年 1 月 1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隨著本澳經濟的發展及人口的增長，市民對社會服務及生活設施的需求日益上升，政府各部門在跟進公共房屋的施工設計階段，積極透過跨部門會議規劃公共房屋及其周邊配套，當中會預留適量的商業及社會設施空間，除為公共房屋的住戶提供多元的服務外，更可惠及區內居民。

石排灣公共房屋群為本澳最大型的公共房屋項目，根據該區的相關規劃方案，是著重功能佈局，提供良好的社會服務及生活設施，營造富有生機的社區生活環境。考慮到小區日後的規模，以及對各類社區設施和生活設施的需求，因此，小區規劃了適量的公共服務設施；而小區規劃的特點之一就是大部分公共服務、設施以至商業部分，全都集中在一個劃定的範疇內，目的是盡量善用土地空間，騰出更多空間予以綠化和構建更舒適的居住空間。

考慮到路環石排灣將成為一個人口眾多的全新社區，為滿足該區居民對各類型的社會服務及生活設施的需求，減少居民跨區出行

1/2
VJ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h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的需要，政府在樓宇的規劃設計階段，透過跨部門工作會議共同對石排灣公共房屋群及其周邊的各項配套設施作整體的規劃設計，居雅大廈規劃設有社會工作中心、托兒所、殘疾人士輔助宿舍；樂群樓規劃設有銀行、食肆、超級市場、臨時衛生站、殘疾人士院舍、兒童及青少年家舍、長者日間中心、殘疾人士展能、暫托服務及綜合職業康復訓練中心等；而業興大廈則規劃設有購物中心、食肆、便利店、麵包店、藥房、西醫診所、職業訓練中心、郵政服務、社區及家庭綜合服務中心等，部份商業配套及社會服務已分階段投入服務，其他場所現正加緊進行裝修工程，將於2014年上半年起逐步投入服務。

此外，鄰近的三幅地段（CN6a、CN6b及CN6d）內設有公共停車場、學校、街市、圖書館、社區活動中心、露天康體場地及護養安老院舍等，區內日常生活設施俱備，務求為該區居民構建一個舒適、方便和環保生態的生活小區。

房屋局代局長

郭惠嫻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一日